

近两月

新发现 沈静 陈文羽

不用参加培训和考试,提供身份信息花费几十元到几百元,即可拿到一张带“公章”的特种作业操作证;扫描证件上的二维码,弹出的“官方”网站还可在线验伪……

记者采访获悉,北京检察系统近期查办一起特大伪造特种作业操作证案事件;该案中,超过1.9万人购买了伪造的特种作业操作证,涵盖39种高风险作业。目前,部分犯罪嫌疑人已被提起公诉。



真假网站对比(北京市西城区检察院供图)

近2万名高风险作业人员购买假证

北京市西城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此前在某项目工地检查时发现,从事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的王某持有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为假证件。

经查,王某未经过专业培训及资格考试的情况下,花500元在网上购买了假证。扫描假证件上的二维码,输入查询网址并非官方网站。

北京市西城区检察院第七检察部检察官于伟香说,犯罪团伙开设的虚假网站后台数据显示,有超过50万人关注该网站,超过1.9万人购买了伪造的特种作业操作证,施工工种涵盖电气焊、高空作业、起重、信号等39种高风险作业。

为精准摸排假证是否已流入工地、流入数量和具体点位,北京市检察系统快速构建起大数据模型。“我们将虚假网站中提取到的假证人员信息与有关部门的查询平台数据进行比对,持假证从事特种作业人员及其工地情况一目了然。”于伟香说。

26岁的主犯孙某某仅有初中学历。孙某某供述,为牟取不当利益,他从网上雇人搭建网站。制假人员只需在网站后台管理页面填写身份信息,就会自动生成伪造的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扫描证件上的二维码,会打开假官方网站,国徽、机关名称、假证有效期、工种信息一应俱全。

孙某某说,电子版假证通过社交软件传送,实体版证件则通过外地犯罪人员制作后邮寄。

“上游人员建立、维护假冒网站,各级中间人层层发展下线,一个假证制作成本大概10元,卖几十元到几百元不等,利润可观。”北京市西城区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助理检察官张欣说。

安全生产的“保障证”为何层层失守?

记者梳理发现,近年来因为从业人员持有假证或未取得证件违规作业酿成的事故屡见不鲜。

例如,2020年11月6日,长春世鹿鹿业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火灾事故致5死1伤,原因是电焊作业引燃易燃保温材料,其中3名无证人员违规上岗作业;2023年4月17日,浙江伟嘉利工贸有限公司发生重大火灾事故致11人死亡,事故起因也是电焊施工引燃违规存放的拉丝调制漆,4名无证电焊作业人员事后被刑事拘留。

“特种作业环境复杂,风险大,只有全面了解作业规范和安全措施,学习应急处理方法和自我保护技巧,才能减少风险事故。”张欣说。

那么,为何一些人愿意铤而走险办假证?

据业内人士介绍,特种作业用工需求旺盛,范围广、种类多,发证机关既有应急管理等部门,也有市场监管、住建部门,目前尚没有能全部覆盖的查询网站,用工单位查询不够便利;多部门监管也易形成“各管一摊”,发现和打击难。

一名建筑企业负责人表示,假网站和官网很相似,部分企业和工地管理人员安全意识不强,对于证件真伪查验力度不足;有时工地上急于用工,并未仔细查验。

此外,特种作业属于“熟人”行业,亲朋好友相互介绍较多,“认脸”胜过“认证”,用工时容易浑水摸鱼。

于伟香介绍,一些犯罪嫌疑人并非以营利为目的联系他人制作假证,有时仅为“方便”或“义气”,为工友办理假证,自以为帮了别人忙,实际上是法律知识不足、法律意识淡薄。

一些工地还存在上级主动提出给下级办假证的情况。在孙某某案中,北京某公司一名项目经理为拓展业务、快速获取业绩,通过购假手段,主动为员工非法办理叉车证20余张。

违法成本较低、威慑程度不够,也是缘由之一。按照《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生产经营单位非法印制、伪造、倒卖特种作业操作证,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特种作业人员使用伪造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处1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罚款。

多方合力筑牢安全生产底线

受访专家和法律界人士建议,应进一步从严查处违法行为,严格证件发放和查验管理制度,从源头端遏制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多方共管打好“组合拳”。

广东格祥律师事务所律师何倩认为,当前针对特种作业操作证的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还有待完善;应对非法印制、伪造、倒卖以及冒用、借用特种作业操作证的不法行为加重处罚。

“安全生产无小事,只有将隐患及时消除,才能避免更大损失。”张欣说,相关监管部门要对辖区内涉及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工地进行定期排查,及时发现使用假证人员;对于严重的违法犯罪行为,及时移送检察院。

此外,相关互联网平台应进一步做好违法信息清理工作,持续监控有关制证、售证的贴吧、群聊等,对于发现的相关违法线索及时查处。

受访专家和业内人士建议,应加强对涉事企业、工地分管生产领导的安全培训,加强安全管理教育,在招工、用工时严格审核从业人员的特种作业操作证是否真实有效,提高对假网站的识别能力。

同时,要加大普法力度,相关人员可入驻工地开展法律讲座,针对伪造、买卖特种作业操作证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法律知识普及,提高工人安全生产意识,自觉抵制违法行为。

高效办成一件事 政务服务再升级

《半月谈》孙好

国务院近期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下称《意见》),旨在从国家层面加强跨部门协调,为各地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提供顶层设计和政策指导。这与之前的“最多跑一次”“一网通办”等改革有何不同?我们或许可从“高效”“办成”“一件事”这3个关键词入手,来理解这份文件的新精神。

关键词一:高效

卡住堵住不是高效,全面加强政务服务渠道建设、深化政务服务模式创新,才能最大限度利企便民。如何让政务服务“高效”起来?《意见》给出的答案是:统筹线上线下、强化数字赋能。

为实现线下办事“只进一门”,线上办事“一网通办”,企业和群众诉求“一线应答”,《意见》指出,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要合理设置综合服务窗口和专业服务窗口,除特殊情形外,原则上政务服务事项均应纳入政务服务大厅集中办理,实现统一受理和一站式办理。

此外,数据库互联互通滞后、开放共享不足也是影响办事效率的重要因素。《意见》要求完善政务数据共享责任清单机制,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数据共享枢纽,汇总政务数据共享需求,推动国务院部门数据按需向地方回流和直达基层。

关键词二:办成

关联事项集成办、容缺事项承诺办、异地事项跨域办、政务服务免申办,从《意见》中提出的这4点要求,我们能清楚地看到政府为企业和群众“办成事”的决心,以及“把事办了最重要”的目标导向。

需要多个部门办理或跨层级办理怎么办?明确每个“一件事”的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及各自职责,强化跨部门政策、业务、系统协同和数据共享。

申请材料不全怎么办?根据政务服务事项实施难度、风险可控程度、服务对象信用状况等,采用申请材料后补或免交、实质审查后置或豁免等方式,签订告知承诺书,明确办理条件,约定责任义务。

企业跨区域经营和群众异地办事需求如何满足?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跨省通办”业务支撑系统,推动数据跨域共享、系统无缝衔接,实现异地事项一站式网上办理。

此外,《意见》还要求全面梳理行政给付、资金补贴扶持、税收优惠等政策条件和适用规则,强化数据归集共享、模型算法和大数据分析支撑,精准匹配符合政策条件的企业和群众,逐步实现“免申即享”。

关键词三:一件事

高效办成一件事里的“一件事”是什么?跟以往各地推出的“最多跑一次”“只进一扇门”等政务服务有什么不同?“最多跑一次”“只进一扇门”多数情况下是指在办理“单项事”时只跑一次,可能只涉及单个行业主管部门。比如,群众给房子办落户后,还要去水电公司挨个跑手续,费时费力。

如今的“一件事”,是将多个部门相关联的“单项事”,整合为企业和群众视角的“一件事”。简言之,就是一揽子事一次办,而非其中每个事项一次办。《意见》在附件中列出了“高效办成一件事”2024年度重点事项清单,将多部门分头办理的“单项事”整合为“一件事”。

以“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为例,过去给新生儿办理出生证、预防接种证等事项,需要跑不同主管部门、填写各种申请材料,是实打实的“一堆事”。清单将上述事项变为真正的“一件事”,群众办事由“多地、多窗、多次”变为“一地、一窗、一次”。